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X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華禧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89)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末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變動 %
收入	404,559	373,394	8
毛利	115,699	151,644	-24
經營溢利	46,045	112,916	-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6,996	94,275	-61
每股基本盈利	5.27 港仙	13.44 港仙	-61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末期股息4.00港仙)。

華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收入	3	404,559	373,394
銷售成本	4	(288,860)	(221,750)
毛利		115,699	151,644
分銷成本	4	(707)	(380)
行政費用	4	(49,935)	(42,891)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8,418)	(191)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10,594)	4,734
經營溢利		46,045	112,916
融資收入—淨額	5	1,618	3,843
除所得稅前溢利		47,663	116,759
所得稅開支	6	(11,188)	(23,477)
年內溢利		36,475	93,282
以下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6,996	94,275
非控股權益		(521)	(993)
		36,475	93,282
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予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的貨幣換算差額		13,518	27,18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3,518	27,18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49,993	120,465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以下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0,734	121,757
非控股權益		(741)	(1,292)
		<u>49,993</u>	<u>120,465</u>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列示)			
— 每股基本盈利	7	<u>5.27 港仙</u>	<u>13.44 港仙</u>
— 每股攤薄盈利	7	<u>5.27 港仙</u>	<u>13.43 港仙</u>

附註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501	42,392
使用權資產	9,820	7,489
無形資產	116	3,695
遷延稅項資產	7,563	3,670
預付開支	-	158
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	978	22,023
	<u>56,978</u>	<u>79,427</u>
流動資產		
存貨	39,360	29,549
合約資產	38,214	77,120
應收貿易款項	9 391,054	221,04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4,475	32,3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7,758	67,064
受限制銀行現金	44,539	36,7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599	103,281
	<u>675,999</u>	<u>567,202</u>
資產總額	<u><u>732,977</u></u>	<u><u>646,629</u></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3,508	3,508
其他儲備	260,415	245,651
保留盈利	193,413	213,557
	<u>457,336</u>	<u>462,716</u>
非控股權益	<u>(6,519)</u>	<u>(5,778)</u>
權益總額	<u><u>450,817</u></u>	<u><u>456,938</u></u>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79	440
遞延稅項負債		10,170	11,333
其他應付款項		-	475
		<u>12,049</u>	<u>12,248</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204,606	125,966
租賃負債		2,253	1,6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8,584	26,097
即期所得稅負債		24,668	23,681
		<u>270,111</u>	<u>177,443</u>
負債總額		<u>282,160</u>	<u>189,691</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732,977</u>	<u>646,62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華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是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i)生產及銷售香煙包裝材料；及(ii)環境治理業務。

本公司的最終母公司為SXD limited，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本公司的股份已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港元」)呈報。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獲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之概要

本附註提供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清單。除另有註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所呈列的所有年度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 (b) 歷史成本法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重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以公平值列賬)而予以修訂。

(c)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上述修訂本對過往期間已確認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d)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獲頒佈，並未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強制生效，且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預期該等準則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不會對本集團或對可見未來的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自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報告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小範圍修訂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 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擬暫時豁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 (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 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7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 修訂本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 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 定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定

* 當實體應用「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時應用。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本公司執行董事即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香煙包裝材料(「香煙包裝業務」)以及環境治理業務(「環境治理業務」)，上述業務均被識別為可報告分部。與此同時，本集團將其業務多元化至其他業務，該等業務尚處於初步階段且對本集團收益及資產的貢獻少於10%。

主要經營決策者會根據經營溢利(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的其他收益或虧損)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分部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分部負債不包括即期所得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

資本開支指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額外費用、無形資產、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及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業績及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香煙 包裝業務 千港元	環境 治理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收入	<u>183,925</u>	<u>215,333</u>	<u>5,301</u>	<u>404,559</u>
分部業績	<u>25,326</u>	<u>25,463</u>	<u>5,202</u>	<u>55,991</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 金融資產產生之其他虧損				<u>(9,946)</u>
經營溢利				<u>46,045</u>
融資收入—淨額				<u>1,61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47,663</u>
所得稅開支				<u>(11,188)</u>
年內溢利				<u><u>36,475</u></u>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及攤銷	<u>5,951</u>	<u>7,061</u>	<u>-</u>	<u>13,012</u>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業績及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香煙 包裝業務 千港元	環境 治理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收入	<u>197,066</u>	<u>172,584</u>	<u>3,744</u>	<u>373,394</u>
分部業績	<u>47,676</u>	<u>54,245</u>	<u>3,697</u>	105,6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 金融資產產生之其他收益				<u>7,298</u>
經營溢利				112,916
融資收入—淨額				<u>3,843</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6,759
所得稅開支				<u>(23,477)</u>
年內溢利				<u>93,282</u>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及攤銷	<u>5,958</u>	<u>9,798</u>	<u>-</u>	<u>15,756</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香煙 包裝業務 千港元	環境 治理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部間撇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416,226</u>	<u>375,166</u>	<u>57,604</u>	<u>(191,340)</u>	<u>657,656</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 金融資產					<u>67,758</u>
遞延稅項資產					<u>7,563</u>
資產總額					<u>732,977</u>
分部負債	<u>92,820</u>	<u>345,842</u>	<u>-</u>	<u>(191,340)</u>	<u>247,322</u>
即期所得稅負債					<u>24,668</u>
遞延稅項負債					<u>10,170</u>
負債總額					<u>282,160</u>
資本開支	<u>3,792</u>	<u>2,448</u>	<u>-</u>	<u>-</u>	<u>6,240</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香煙 包裝業務 千港元	環境 治理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部間撇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416,199</u>	<u>311,870</u>	<u>49,850</u>	<u>(202,024)</u>	<u>575,895</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					
金融資產					67,064
遞延稅項資產					<u>3,670</u>
資產總額					<u>646,629</u>
分部負債	<u>80,059</u>	<u>276,460</u>	<u>182</u>	<u>(202,024)</u>	<u>154,677</u>
即期所得稅負債					23,681
遞延稅項負債					<u>11,333</u>
負債總額					<u>189,691</u>
資本開支	<u>1,240</u>	<u>9,150</u>	<u>-</u>	<u>-</u>	<u>10,390</u>

收入

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於時間點		
— 銷售香煙包裝產品	183,925	197,066
— 代理服務	5,301	3,744
— 來自設計及諮詢服務之收入	1,655	-
	<u>190,881</u>	<u>200,810</u>
隨時間		
來自建築及維護合約之收入		
— 建築服務	201,495	164,199
— 維護服務	12,183	8,385
	<u>213,678</u>	<u>172,584</u>
	<u>404,559</u>	<u>373,394</u>

4 按性質劃分之支出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所用原材料及建築合約分包成本	167,947	92,474
已售存貨成本	89,952	100,69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42,379	35,753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863	6,627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42	2,055
—無形資產攤銷	2,907	7,074
水電	5,874	5,576
專業服務費用	3,277	830
核數師薪酬		
—審核服務	2,782	1,564
—非審核服務	313	292
其他稅項及附加稅	2,825	2,424
與並非確認為負債的經營租賃相關的開支	1,032	585
交付成本	1,635	1,460
修改專利之收益	(1,204)	-
其他開支	9,678	7,612
	<u>339,502</u>	<u>265,021</u>
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行政費用總額		

5. 融資收入—淨額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723	790
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a)	1,014	1,540
向第三方貸款的利息收入	-	1,665
	<u>1,737</u>	<u>3,995</u>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u>(119)</u>	<u>(152)</u>
	<u>1,618</u>	<u>3,843</u>

- (a) 其他金融資產包括來自一家金融機構固定或可計算付款期為180日以內的若干非衍生理財產品。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該等金融資產已到期(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2,879	18,893
遞延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744)	(728)
— 將自中國附屬公司分派的溢利的 預扣所得稅	2,053	5,312
	<u>11,188</u>	<u>23,477</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與其他全面收益組成部分有關的所得稅開支(二零二零年：相同)。

7.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36,996</u>	<u>94,275</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01,430,000</u>	<u>701,279,000</u>
每股基本盈利	<u>5.27港仙</u>	<u>13.44港仙</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按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攤薄性潛在普通股均已獲轉換計算。本公司有一類攤薄性潛在普通股，即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普通股。本集團按照購股權計劃項下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為基準，釐定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年度平均市價釐定)購買的股份數目，並將按上文所述計算得出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時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進行比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36,996</u>	<u>94,275</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01,430,000	701,279,000
購股權的調整	<u>-</u>	<u>524,000</u>
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01,430,000	<u>701,803,000</u>
每股攤薄盈利	<u>5.27港仙</u>	<u>13.43港仙</u>

8. 股息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中期股息(a)	28,057	28,057
建議末期股息(b)	<u>-</u>	<u>28,057</u>
	<u>28,057</u>	<u>56,114</u>

(a)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0港仙(二零二零年：4.00港仙)，總計約28,05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8,057,000港元)。

(b) 末期股息

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建議不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每股普通股4.00港仙，總計約28,057,000港元)。該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隨附財務報表並未反映相關股息的宣派。

9.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399,449	221,324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8,395)	(279)
應收貿易款項一淨額	<u>391,054</u>	<u>221,045</u>

(a) 應收貿易款項於相關日期按開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少於90日	258,009	168,885
91日至180日	25,978	6,293
181日至365日	16,784	2,881
365日以上	98,678	43,265
	<u>399,449</u>	<u>221,324</u>

(b)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以人民幣計值	399,449	221,174
— 以港元計值	—	150
	<u>399,449</u>	<u>221,324</u>

(c)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二零二零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a)	23,578	8,836
預付款項	1,421	23,934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524)	(412)
	<u>24,475</u>	<u>32,358</u>

- (a)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就若干取消購買的物業來自一名第三方的預期退款人民幣16,370,000元(相當於20,022,000港元)，有關款項其後已收取(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包括向第三方的貸款，該貸款乃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收取)。

11.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a)	161,311	90,436
應付票據—銀行承兌票據	43,295	35,530
	<u>204,606</u>	<u>125,966</u>

- (a) 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於相關日期按開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90日內	145,996	89,013
91日至180日	5,594	167
180日以上	9,721	1,256
	<u>161,311</u>	<u>90,436</u>

- (b)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貿易款項為以人民幣計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 (c)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12. 股本

法定股本	普通股數目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00,000	20,000,000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694,080,000	3,741,000
行使購股權(附註a)	7,350,000	36,75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1,430,000	3,507,750

附註(a)：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董事、僱員及顧問授出購股權。根據於二零二零年一月購股權獲行使，本公司按每股1.29港元的價格發行7,350,000股新股份，導致36,750港元及9,444,750港元分別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營運回顧

二零二一年，COVID-19疫情尚未得到控制，中國的經濟前景仍不明朗。中國政府出台若干促進經濟復甦與增長的政策。中國經濟穩步復甦，GDP同比增長8.1%。二零二一年，中國煙草行業創收約1,182億元，略高於二零二零年。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香煙包裝材料(「香煙包裝業務」)以及環境治理業務(「環境治理業務」)。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或「二零二一財政年度」)錄得總收入約404,56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373,390,000港元增加約31,170,000港元或8%。香煙包裝業務帶來收入約183,93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197,070,000港元)，而環境治理業務則帶來收入約215,33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172,58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收入約45%(二零二零財政年度：53%)及53%(二零二零財政年度：46%)，其餘則為膜紙、包裝盒及其他包裝材料貿易的淨收入。

香煙包裝業務

於報告期間，銷量下降及原材料價格上漲給香煙包裝業務的整體收入及盈利能力帶來不利的財務影響。香煙包裝業務的收入約為183,93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約197,070,000港元減少13,140,000港元或7%。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來自銷售香煙包裝材料的收入明細：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	千港元	%
內襯紙	87,611	47.7	102,821	52.2
接裝紙	57,631	31.3	63,387	32.2
框架紙	32,005	17.4	24,976	12.7
封簽紙	6,138	3.3	5,205	2.6
香煙外盒	489	0.3	642	0.3
其他	51	0.0	35	0.0
總計	<u>183,925</u>	<u>100.0</u>	<u>197,066</u>	<u>100.0</u>

環境治理業務

環境治理業務提供自技術設計解決方案到規劃實施及施工承包的全方位服務，包括水質修復及宜居城市發展。二零二一年開展的項目主要為惠州的排水管網市政建設工程項目。於報告期間，環境治理業務錄得收入約215,33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增加約42,750,000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整體毛利約115,70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151,640,000港元)，其中約73,86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77,240,000港元)來自香煙包裝業務，36,54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70,660,000港元)來自環境治理業務及5,30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3,740,000港元)來自其他業務。

於報告期間，整體毛利率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41%減少12%至29%。香煙包裝業務的毛利率約為40%，屬穩定。環境治理業務的毛利率約為17%，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41%減少24%。報告期間執行的排水管網建設項目的毛利率低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技術修復服務項目。

分銷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分銷成本約為71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約380,000港元增加約87%。該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間產生的差旅及商務招待費用增加。

行政費用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行政費用增加約7,050,000港元至約49,94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42,890,000港元)。行政費用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員工成本增加。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於報告期間，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約為8,42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200,000港元增加約8,220,000港元，主要由於代理服務特定客戶的信貸風險上升，亦與合約資產及應收貿易款項總額增加一致。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虧損—淨額總額約為10,59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其他收益總額4,730,000港元)，乃由於證券市場狀況不佳所致。本集團錄得來自股息收入的收益約1,78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收益1,130,000港元)、出售虧損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的未變現虧損約11,73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收益6,170,000港元)。人民幣兌港元匯率波動亦為本集團帶來匯兌虧損約65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虧損2,560,000港元)。

融資收入—淨額

於報告期間，融資收入主要包括若干非衍生理財產品及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融資收入淨額約為1,62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3,840,000港元)。

稅項

於報告期間，所得稅開支約為11,19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23,480,000港元減少約12,290,000港元，與溢利減少一致。本集團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汕頭市信達彩印包裝材料有限公司享有15%優惠稅率。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37,00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約94,280,000港元減少約57,280,000港元或約61%。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環境治理業務的毛利減少。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0港仙)。於報告期間，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4.00港仙(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0港仙)。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態度進行證券投資。於決定是否利用本集團持有的現金把握投資機會時，管理層對比本集團當前的風險承受水平考慮風險敞口以及在資本增值及派付股息方面的潛在投資回報。上市證券的公平值乃參考相關證券交易所的市場報價釐定。於報告期間，由於香港證券市場的不利趨勢，本集團錄得上市證券虧損總額約9,95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收益7,300,000港元)，包括公平值變動的未變現虧損11,73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收益6,170,000港元)。管理層投資該等股份，預期股份價格將隨著全球金融市場的上升趨勢而逐漸穩步上漲。

於相關年度的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以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港元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融創中國(1918)	400,000	4,712	—
阿里巴巴-SW(9988)	30,000	3,567	6,978
騰訊控股(0700)	5,000	2,217	—
其他股本證券(附註1)	1,466,000	5,764	16,240
於中國上市的股本證券			
聯泰環保603797	1,260,972	10,765	15,966
天際股份002759	730,000	26,161	19,748
其他股本證券(附註2)	755,499	14,572	8,132
總計		67,758	67,064

附註：

- (1) 其他上市股本證券包括於香港上市的4隻股本證券(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隻)。
- (2) 其他上市股本證券包括於中國上市的6隻股本證券(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隻)。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為450,82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456,940,000港元)，營運資金盈餘為405,89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盈餘389,76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受限制現金結餘總額約為115,14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0,070,000港元)，包括受限制現金44,54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790,000港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70,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3,280,000港元)。

下表載列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現金流量：

	二零二一 財政年度 千港元	二零二零 財政年度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8,836	(6,86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825)	(23,66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8,353)	(48,3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6,342)	(78,87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281	159,942
匯率變動影響	3,660	22,215
	<u>70,599</u>	<u>103,281</u>

借貸及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借貸，因而概無呈列負債比率。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進行的交易主要以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結算，而主要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亦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主要就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若干現金及受限制現金結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而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當前並無有關外匯風險的對沖政策。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6,24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10,390,000港元)，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非流動資產及使用權資產之預付款項。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指定銀行存放現金存款約44,540,000港元，作為本集團應付票據的抵押品(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790,000港元)，均以人民幣計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購置物業及設備而產生資本承擔約1,34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0,000港元)。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合共僱用329名(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8名)全職僱員。於報告期間，僱員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福利)為42,380,000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35,730,000港元)。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其乃根據僱員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並持續參考薪金水平及組合以及整體市況予以檢討。除基本薪金外，僱員亦享有其他福利，包括社會保險供款、僱員公積金計劃及酌情獎勵。

未來展望及前景

展望未來，香煙包裝業務仍是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並將於未來維持穩定的生產及運營狀況。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參與招標物色新業務，積極開拓香煙包裝市場。我們的生產團隊將繼續實施一系列措施，包括加強生產成本控制、物流及存貨管理以及提高生產效率，以盡量減少損耗，進而提高盈利能力。我們將鞏固與現有客戶的關係，並發掘潛在客戶，從而加強我們的市場地位。

於報告期間，環境治理業務的大部分新項目亦面臨激烈競爭。部分獲授項目為市政建設工程項目，利潤率低於水生生態治理。本集團管理層將積極探索廣東省潛在水生生態修復項目的研究和調查，以於未來就市政建設工程及生態修復的新項目投標。

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堅持同心多元化發展戰略。我們將繼續尋求商機並堅持其自身的經營戰略為股東創造更多價值。

就股東週年大會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預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舉行。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便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關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有效管治對維持本公司競爭力及其健康增長而言屬必要，故本公司致力貫徹及維持最適合業務需求及權益持有人最佳利益的高標準企業管治。本公司已採納及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原則。

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持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及在適當時候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適用的建議最佳常規，惟下列偏離守則的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鄭毅生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本公司的業務規模及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營運乃交由高級行政人員及部門主管負責，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不會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權力及職權失衡。

守則條文第A.6.7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地位的董事會成員，應出席股東大會。於報告期間，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因不在香港及有其他事務在身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

守則條文第C.1.2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C.1.2條，管理層應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交每月報告，就本公司績效、狀況及前景作出中肯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內容詳情足以讓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第3.08條及第13章的職責。於報告期間，由於全體執行董事均參與本集團的日常運作並完全得悉本公司的績效、狀況及前景，故本公司管理層未有按守則條文第C.1.2條規定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交每月報告。管理層於本公司董事會定期會議前向董事會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定期更新資料，以便就本公司績效、狀況及前景作出中肯及易於理解的評估。此外，管理層已適時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績效、狀況及前景任何重大變動的最新資料，以及有關提交董事會事宜的詳細背景或說明資料。

守則條文第E.1.2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就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而言，鄭毅生先生(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因其他事務離城而未能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已安排劉國雄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出席並代表鄭先生主持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本公司股東提問。本公司認為此舉足以確保本公司的管治常規且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

競爭業務及利益衝突

概無董事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個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查閱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一直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審計委員會審閱財務報表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劉國雄先生(審計委員會主席)、霍寶田先生及蔡肖文先生。劉國雄先生擁有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審計委員會的職能乃(其中包括)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申報(包括中期及全年業績)、按適用標準檢討並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監察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程序及外部審計職能及向董事會作出相關推薦意見，以確保有效及具效率的運作及可靠的申報程序。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年度業績，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整體效力。

發佈年報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一切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huaxihds.com.hk)發佈。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全體員工的貢獻及辛勤工作表示感謝，亦對所有客戶、業務夥伴及股東的持續支持致以誠摯謝意。

承董事會命
華禧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毅生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毅生先生及鄭敏生先生；非執行董事郝吉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國雄先生、霍寶田先生及蔡肖文先生。